

## 嘉義縣人力發展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8號  
承辦人：邱惠琪  
電話：05-3623279#115  
傳真：05-3623277  
電子信箱：chi33362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嘉人發教字第105000090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八(0000906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所訂於105年6月16日～7月28日舉辦「暢銷商品攝影技巧入門(含操作與驗收)」，敬請轉知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研習相關事宜如下：

- (一)研習目的：為提升本縣觀光旅宿及餐飲業者商品攝影技巧，及加強公教同仁公務攝影竅門，爰辦理本研習。
- (二)研習時間：6月16日至7月28日『每週四』13：20—16：40(6/30停課一次)
- (三)地點：創新學院1樓研討室
- (四)對象：公教人員及一般民眾，計40名。
- (五)講師：黃朝陽老師(請參閱附件)

二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- (一)即日起至6月8日17時止於本所網站 (<http://www.chrdc.gov.tw/>) 「班期報名」項下報名(請先註冊為會員)。
- (二)如報名人數超出錄取名額，採電腦隨機抽籤方式。

三、錄取名單：

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

105/05/20

1050008320





(一)報名截止後3日內公告於本所網站「班期報名」/「錄取名單」項下。

(二)錄取學員如不克出席，則依報名先後順序依序遞補。

四、錄取學員請自備：相機（機種、型號無限制）與隨身碟。

五、欲報名參訓學員請確實考量日後該課程出席時數，如有請假或缺課超過總研習時數三分之一情況之虞者，請勿報名。

六、研習時數：本研習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24小時，請假或缺席超過總研習之三分之一者，不予登錄終身學習時數。  
【即請假或缺課超過8小時者，研習時數為0】

七、參加研習學員惠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八、檢附「研習簡章、講師簡介及課程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議會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農業處、嘉義縣政府地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政風處、嘉義縣政府建設處、嘉義縣政府水利處、嘉義縣政府經濟發展處、嘉義縣政府行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新聞行銷處、嘉義縣政府主計處、嘉義縣政府人事處、嘉義縣政府綜合規劃處、嘉義縣立慢性病防治所、嘉義縣環境保護局、嘉義縣警察局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嘉義縣公共汽車管理處、嘉義縣消防局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、嘉義縣財政稅務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嘉義縣選舉委員會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本所兼任人事管理員

副本：縣長室、副縣長室、秘書長室、參議辦公室、秘書辦公室、消保官、本所教學組(均含附件)

2016-05-20  
文  
交 10:37:53 章